

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时间:2025年4月8日(星期二)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4月8日

其中,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8日9:15-9:25,9:30-11:30,13:00-15:00;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8日9:15-15:00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工业路27号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:董事长或其平先生

6.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)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出席股东情况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6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33,933,64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33.936%。

其中,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33,859,0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95.28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7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74,64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.117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1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,513,67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7.1029%。

其中,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,439,03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6.989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7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74,64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0.1175%。

3.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会将按照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议程进行,无法形成或变更投票的。

(一)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6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47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6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4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4.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人签订《投资管理协议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3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0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5.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3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6.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7.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(含超募资金)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2,5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7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6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四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17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0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6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4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五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6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47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6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1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2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六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2,7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7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6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2,77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七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八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九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一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二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三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四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五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(十六)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同意33,92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23%;反对5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3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4,504,2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2%;弃权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1%。

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